

证券代码：834328

证券简称：鸽德新材

主办券商：诚通证券

焦作鸽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9 月 23 日 9:00-11: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

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4328	鸽德新材	2023年9月20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焦作市工业集聚区春晓路东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公司与诚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公司于2015年07月01日聘请诚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原用名:新时代证券责任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诚通证券”)担任持续督导主办券商。自公司聘请诚通证券担任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以来,诚通证券遵循勤勉尽责的原则,以其专业的服务和丰富的经验,依照相关规定及协议履行了持续督导义务。现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及自身规划原因,经双方友好协商,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相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上述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二）审议《关于公司与诚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定和要求，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关于焦作鸽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诚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三）审议《关于公司与国融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鉴于公司的战略发展需要及自身规划原因，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及规定，拟聘请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承接主办券商，履行持续督导职责，并签署持续督导协议。上述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四）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变更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事宜的议案》

公司拟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为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特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变更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协议，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相关文件及其他更换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事宜。

（五）审议《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及业务发展的需要，经与原审计机构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友好协商，决定不再聘请其担任公司审计机构。经综合评估，拟聘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

伙) 为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具体审计要求与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协商确定相关审计费用, 并签订业务约定书及其他相关业务合作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 2023-027)。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本人出席会议应出示本人身份证; 委托代理人出席会的, 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股东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二) 登记时间: 2023 年 9 月 23 日 8:00-9:00

(三) 登记地点: 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 刘瑗

联系电话: 0391-2851599

联系地址：河南省焦作市工业集聚区春晓路东

(二) 会议费用：食宿、交通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焦作鸽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焦作鸽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7日